

建设项目噪声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 验收申请表

项目名称 年产 1500 吨沙坦联苯系列产品、
年产 300 吨 3, 4 二甲氧基苯丙氨酸、
年产 600 吨盐酸金刚烷胺项目

建设单位 山东泓瑞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

法定代表人 袁月南

联系人 吴华强

联系电话 15954369777

邮政编码 256600

邮寄地址 山东省滨州市滨北办事处梧桐九路 99 号

环评文件编制单位	滨州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
监测单位	山东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
噪声污染防治设施建设和落实情况	本项目噪声主要是来自生产设备。本项目降低噪声主要采取合理布置，经减振、隔声、距离衰减等措施。
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建设和落实情况	该项目固体废物主要包括污水处理污泥、废催化剂、废活性炭、废机油。污水处理污泥、废催化剂、废活性炭、废机油属于危险废物，收集后转移至公司危险废物仓库，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（山东平福环境服务有限公司）。
固体废物（危险废物）转运、处置情况	污水处理污泥产生量为 5t/a，废催化剂产生量为 2.37t/a，废活性炭产生量为 5t/a，废机油产生量为 0.1t/a，均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（山东平福环境服务有限公司）。
补充说明事项	
承诺	<p>以上各项申报内容真实、准确，如存在弄虚作假、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 <u>山东泓瑞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</u>（建设单位名称）承担全部责任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建设单位（盖章）： </p>
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验收意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  年 月 日 </p>